## 武汉光电国家研究中心全日制专业型硕士生申请学位须知

## ◆专业型硕士生学位申请要满足:

- 1. 根据培养计划完成课程学习,达到规定学分。
- 2. 完成研究环节学分(包括: 650.705 专业课程实习实践 4 学分或 650.706 专业实训 4 学分、650.708 开(选)题报告(专业学位) 1 学分、650.709 论文中期进展报告(专业学位) 1 学分)。

获得 650. 708 开(选)题报告(专业学位)学分 , 需完成硕士生中期考核(具体要求见 http://wnlo.hust.edu.cn/info/1173/8149.htm);

获得 650. 709 论文中期进展报告(专业学位)学分,2019 级的同学需提交研究生(论文中期进展)报告(模板参见附件 1.1),报告需有导师签字,交给 C606 胡晓莺老师;

获得 650.705 专业课程实习实践、650.706 专业实训学分,需提交研究生(专业课程实习实践)报告(模板参见附件 1.1),报告需有导师签字,交给 C606 胡晓莺老师。

发表论文或录用通知书,及其他成果,在研究生教育信息平台-培养与奖助系统-研究生成果管理中填写相关信息。

## ◆专业型硕士生学位申请大致流程:

- 1. 满足以上学位要求后,即可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定稿表(见附件 1.2),在学位系统提交论文查重及送审(论文模板见附件 2),查重一般在 3 个工作日内,送审时间一般在 1 个月左右。
- 2. 论文盲审结果回来并达到 2B 及以上者,即可提交硕士学位论文修订报告书(见附件 3),然后在系统申请答辩,答辩秘书做好答辩安排,导师通过后,院系才能审核(请注意必须在答辩前通过答辩申请,之后提交的原则上不通过);同时在线下提交纸版答辩审批表和评审表。答辩审批表根据具体情况选填,线下答辩选附件 4.1,线上视频答辩选附件 4.2;答辩评审表(见附件 4.3)有几个评委就打印几份,来 C606 找胡晓莺老师盖章。
- 3. 答辩通过后,根据答辩委员意见修改论文并在系统提交学位申请,同时提交学位论文格式审查明细表电子版(见附件 5) 到邮箱 61379576@qq. com。

以上所有硕士学位相关申请材料请提交给新光电信息大楼 C606 胡晓莺老师,邮箱: 61379576@qq.com。

每年大概 3/6/12 月会召开学位审议委员会,每次申请学位都会在 QQ 群里发通

知,并建立专门的微信群,群里会回答学位相关问题。请同学们注意加入。

Tips: 学位论文的质量决定能否顺利拿到学位, 祝申请学位顺利!